附件2

“无证明之市”建设观察员承诺书

为有效开展观察员工作，进一步规范、约束工作行为，本人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严格遵守保密制度，不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以及其他不应公开的信息；

2.在“无证明之市”涉及相关活动中获取的资料、信息、问题线索以及形成的调研报告，及时整理报送市政府办公室(大数据局)，不以观察员或个人名义自行向社会发布；

3.不以观察员名义开设网站、新媒体账号等；

4.不以观察员身份干预、影响窗口单位或其他部门的正常工作；

5.不利用观察员身份谋取私利或其他不正当利益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